

3. 永續發展

GRI 102-7、102-11、102-15、102-18
102-45、201-1、201-2、201-4
307-1



3.1 公司治理 (GRI 102-18)

3.1.1 透明資訊揭露



2018 年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名列前茅 (TOP 5%)

華夏公司秉持誠信、關懷、紀律、創新的經營理念及值得信賴的公司治理精神，透過[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年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法說會](#)等多元化的資訊透明管道，加強與利害關係人的溝通，提升資訊揭露的速度、品質、及可信度。

2019 年本公司獲頒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第五屆 (2018 年) 公司治理評鑑名列上市公司前 5% (第一級距，[塑膠類股唯一入榜](#)) 與產業別 - 市值 100 億元以上之非金融電子類 (上市櫃公司) 排名級距前 10% 企業，展現我們在資訊揭露的努力成效。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委派集團法務處處長陳雍之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3.1.2 董事會選任資訊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由 9 位在各專業領域具有豐富經驗的董事所組成，並於董事名額中設置 3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佔董事會比率達 33%。本公司董事任期為 3 年，得連選連任。本公司董事 (含獨立董事) 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及董事會得提出董事候選人名單，經董事會審查其符合董事所應具備條件後送請股東會，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屆董事會任期為 2016.6.13 ~ 2019.6.12，2018 年度共召開 6 次會議，全體董事 (獨立董事) 親自出席率達 96.30% (含委託出席則為 100%)。

職稱	姓 名	性別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董事長	吳亦圭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男	6	6	0
董事	張繼中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男	6	6	0
董事兼總經理	林漢福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男	6	6	0
董事	應保羅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男	6	6	0
董事	劉漢台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男	6	6	0
董事	劉鎮圖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男	6	6	0
獨立董事	李祖德	男	6	6	0
獨立董事	鄭瑛彬	男	6	4	2
獨立董事	李良賢	男	6	6	0

董事會成員年齡分佈

50~60 歲 1 人

61~70 歲 6 人

71~80 歲 2 人

3.1.3 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執行情形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營運判斷能力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產業知識
- 經營管理能力 ● 危機處理能力 ● 決策能力
- 國際市場觀 ● 領導能力

除以上八項應具備之能力外，另考量目前全球對公司治理及環境保護相關議題愈趨重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期能具備「法律」及「環保」二項專業能力，使公司董事會功能更臻完善。目前現任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會計財務、國際市場、法律及環保等專長。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請參閱下表：

董事會多元化情形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法律	環保
吳亦圭	✓	✓	✓	✓	✓	✓	✓	✓		
張繼中	✓		✓	✓	✓	✓	✓	✓		
林漢福	✓	✓	✓	✓	✓	✓	✓	✓		✓
應保羅	✓	✓	✓	✓	✓	✓	✓	✓		✓
劉漢台	✓		✓	✓	✓	✓	✓	✓		
劉鎮圖	✓	✓	✓	✓			✓	✓	✓	
李祖德	✓	✓	✓	✓			✓	✓		
鄭瑛彬	✓	✓	✓	✓			✓	✓		✓
李良賢	✓		✓	✓	✓	✓	✓	✓		✓

董事利益衝突之迴避情形

董事會在規避董事利益衝突的程序方面，訂定完備的制度與措施，請參閱本公司網頁：<https://www.cgpc.com.tw/CSR/zh-tw/CSR32.aspx>

3.1.4 2018 年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

1. 評估期間：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本公司對董事會績效訂定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擬每年定期執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自我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及審計委員會之溝通等評量指標之實際執行情形，2018 年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績效已提報 2019 年第一次董事會，整體評估結果如下：

評核面向	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良好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良好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良好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良好
內部控制及審計委員會之溝通	良好

3.1.5 提升董事專業職能

本公司為提升董事專業職能，於 2018 年度安排內部進修課程共六小時，分別於 2018 年 3 月 21 日嚴長壽先生主講「與時俱進的企業社會責任」三小時及 2018 年 10 月 16 日馬以工教授主講「企業環境保護與永續發展」三小時；各董事（含獨立董事）並依其需求參與不同專業領域之外部進修課程。

關於報告書	經營者的聲明	2018 關鍵績效	1. 認識華夏	2. 永續議題	3. 永續發展	4. 夥伴關係	5. 環境管理	6. 幸福職場	7. 社會共融	8. 附錄
-------	--------	-----------	---------	---------	---------	---------	---------	---------	---------	-------

2018 年度上述內部及外部進修課程總時數共計 67 小時，包括：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人數 (人)	進修總時數
與時俱進的企業社會責任	2018/3/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7	21
董事會運作與責任	2018/3/30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	3
上市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2018/5/8	臺灣證券交易所	1	3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之介紹	2018/6/26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	1
2018 董事學會年會	2018/7/3	台灣董事學會	1	3
107 年 ESG 投資論壇	2018/9/26	臺灣證券交易所	1	3
企業環境保護與永續發展	2018/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7	21
107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2018/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	6
第七屆華人家族企業論壇	2018/11/21	台灣董事學會	1	3
GCSF 全球企業永續論壇	2018/11/22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1	3

3.1.6 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於董事會下依職能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與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等三個功能性委會，各委員會成員、運作情形及職權如下：

姓名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吳亦圭			V
林漢福			V
李祖德	V(召集人)	V	
鄭瑛彬	V	V(召集人)	V(主任委員)
李良賢	V	V	V

3.1.7 各功能委員會職掌及運作

委員會名稱	執掌 / 功能	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	- 內控制度訂定 / 修正及運作監督。 - 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之訂定 / 修正及運作監督。 - 簽證會計師選解任及獨立性等監督。 - 財務 / 會計 / 內稽主管任免。 - 財務報告適當與否之監督。	- 本屆任期 2016.6.13 ~ 2019.6.12，委員共計 3 人，係由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 審計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2018 年共召開 6 次會議，委員（獨立董事）親自出席率達 88.89%（含委託出席則為 100%）。
薪資報酬委員會	- 訂定及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之制度及標準等。 - 定期審視董事及經理人薪酬的允當性。	- 本屆任期 2016.6.27 ~ 2019.6.12，委員共計 3 人，係由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 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2018 年共召開 3 次會議，委員（獨立董事）親自出席率達 88.89%（含委託出席則為 100%）。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議定。 - 監督企業社會責任策略規劃、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 -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審定。 - 每年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年度執行成果。	- 由董事長、總經理與二名獨董組成。 - 每年至少召開二次。 - 本委員會於 2018 年 3 月、8 月各召開第一次會議。

3.1.8 落實誠信

本公司人力資源處為落實誠信之專職單位，並於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從業道德規範

華夏公司樹立「誠信、關懷、紀律、創新」之經營理念，在執行面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兼職行為規範」等商業行為之道德準則，這些準則適用於每一個代表華夏公司進行商業行為者，包含員工、管理階層、董事及子公司成員。其內容包含禁止不誠信行為、禁止行賄及收賄、利益迴避、禁止洩漏商機、禁止內線交易及針對慈善捐助、政治獻金規範處理程序等。

宣導教育

為使同仁了解從業道德規範，華夏公司除將這些規範文件公布在企業網站外，並對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邀請知名學者專家或律師，主講企業道德，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並將誠信經營政策納入「員工工作規則」中。為提升員工專業職能，於 2018 年度安排內部誠信講座進修課程，分別為「背信之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著作權保護與合理使用、營業秘密法與案例解析」，2018 年度上述內部進修課程總時數 1,020 小時，共計 363 人次，如下表：

課程名稱 (誠信)	性別	男			女			總計			
	階層	主管	直接人員	間接人員	主管	直接人員	間接人員	主管	直接人員	間接人員	合計
誠信講座 - 背信之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人次	58	10	150	5	1	70	60	10	215	294
	時數	174	30	450	15	3	210	180	30	645	882
誠信講座 - 著作權保護與合理使用	人次	9	2	23	1	2	12	4	0	16	49
	時數	18	4	46	2	4	24	8	0	32	98
誠信講座 - 營業秘密法與案例解析	人次	2	3	9	1	1	4	2	0	6	20
	時數	4	6	18	2	2	8	4	0	12	40
華夏、台氣、華聚公司內部訓練合計	人次	69	15	182	7	4	86	66	10	237	363
	時數	196	40	514	19	9	242	192	30	689	1,020

誠信管理

華夏公司於 2016 年 6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信箱」，受理與審計委員會職權相關之檢舉案件，並於 2017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通過，制訂「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訂舉報處理程序與相關保密機制並指定受理專責單位。對於檢舉人、參與調查之人員及其內容，本公司全力保密及保護。檢舉人為同仁者，保證該同仁不會因為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華夏公司秉持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全體員工均須遵守公司的規章政策。本公司藉 ERP 系統 (註) 掌握所有作業資訊，可實質反映作業績效，並且所有作業都訂立標準書。透過內控自評作業，可自我檢視相關法律規章之遵循、從業道德之認知及可能風險評估，以落實自我監督之機制。2018 年度華夏公司未發現舞弊及違法案案件。內部檢舉機制係透過公司內部直屬主管、人力資源主管及稽核主管等公司郵件信箱 (包含「員工申訴及意見反應信箱」) 進行申訴，其受理過程均以尊重當事人與事件調查的保密原則迅速處理。若外部利害關係人有任何建議或申訴事項，可以透過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cgpc.com.tw/>) 獲得處理：

1. 公司網站中「聯絡我們」專區、2. 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專區中之「審計委員會信箱」、3. 公司網站「人力資源」專區中之「員工申訴管道」

註:ERP(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3.2 營運績效 (GRI 102-7、102-15、102-45、201-1、201-4)



註 1：EDC(Dichloroethane, 二氯乙烷)

註 2：VCM(Vinyl Chloride Monomer 氯乙烯單體)

註 3：PVC (Poly Vinyl Chloride 聚氯乙烯)

註 4：Vinyl Chain(VCM-PVC 系列產品)

為使股東與投資人在執行投資決策時，能獲得華夏公司更多即時與正確的資訊，除每月營收發布、每季財務報告、辦理年度股東會與法人說明會外，相關資訊皆可在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專區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此外，股東與投資人也可利用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專屬電話、公司網站「聯絡我們」與台聚集團股務網「聯絡我們」等管道，反映任何問題與建議，所有意見皆由專人處理與答覆。

華夏公司 2018 年每股盈餘為 2.52 元。乙烯前三季受油價攀升及輕裂廠歲修潮影響，價格維持在高檔，第四季起受油價走跌與美中貿易戰影響買氣，現貨急跌年底價格跌破每噸 1 仟美金。EDC(註 1)年初受巴西 Braskem 生產問題及灣區氣候異常影響等，終結了上一年底供過於求狀況，另印度燒鹼進口受阻於許可制政策影響，燒鹼持續跌價而降產，同時歐洲禁止水銀法，各鹼氯廠進行製程改造等，更加大 EDC 供應缺口，致使 EDC 價格由年初一路攀升到年底價格翻倍，VCM(註 2)因亞洲新增產能陸續投入，供應量相對充足，但因原料成本相對推升，與 PVC 價差較去年縮減。PVC 年初在美國受酷寒天候與 PVC(註 3)大廠歲修影響下供應偏緊，加上大陸厲行環安稽查產量受限下價格趨堅，印度擺脫商品服務稅干擾及政府振興經濟政策下買盤湧現，同時帶動孟加拉市場走揚，擴增 PVC 需求，下半年受到美中貿易緊張，美國對伊朗經濟制裁及新興國家幣值大貶削弱購買力，直到十月印度雨季停止，貨幣回升需求再起也推升 PVC 價格。

本公司秉持 Vinyl Chain(註 4)上下垂直整合的精神，積極規劃更新生產設備強化生產效能，配合相關系列之產銷極大化目標，上下游產銷順暢，成本控制等合宜運作，並持續拓展 PVC 外銷市場。VCM 年產 44.5 萬公噸，扣除供自製 PVC 粉之用量後，對外銷售 4.9 萬公噸，較 2017 年及預算分別增加 7% 及 9%。PVC 粉年產 40.2 萬公噸，扣除供自製下游加工品之用量後，對外銷售 35.6 萬公噸，較 2017 年及預算分別增加 5% 及 1%。在化學產品方面，因國內燒鹼高價盤整與供需均衡，化學產品年產 6.8 萬公噸(以 100% 濃度計算)，銷售 6.3 萬公噸，較 2017 年及預算分別增加 6% 及 8%。至於加工品部份，建材產品因政府公共工程釋出與房市回溫銷售成長，膠皮布產品則因美中貿易緊張，下游客戶接單衰退，復受大陸、墨西哥、印度及東南亞國家低價競爭與關稅障礙影響銷售。建材產品年年產 1.8 萬公噸，銷售 1.8 萬公噸，較 2017 年及預算分別增加 20% 及 14%。膠布年產 3.8 萬公噸，銷售 3.6 萬公噸，較 2017 年及預算分別減少 7% 及 15%。膠皮年產 648 萬碼，銷售 728 萬碼，較 2017 年及預算分別減少 9% 及 3%。

盈餘分配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派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熟期，為考量研發需求及多角化經營，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零點一元時，得不分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有關 201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擬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5 元及股票股利新台幣 0.4 元，經 2019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財務績效

華夏公司 2016 至 2018 年財務績效 (合併)

單位：百萬元

項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總資產	13,309	12,673	13,224
負債總額	5,553	4,472	4,413
權益總額	7,756	8,201	8,811
營業收入	14,157	14,702	15,193
營運成本	12,283	13,051	13,620
稅前淨利	1,823	1,614	1,662
所得稅	280	275	306
股利 - 個體	955	886	963
員工薪資福利	1,263	1,271	1,292
社區投資 (註 2)	5	5	6

註 1：自 2014 起，係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編製財務報表。

註 2：社區投資包含回饋在地社區與捐助台聚教育基金會。

註 3：參考財務報告公告—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63sb01>

註 4：3.2 營運績效之合併報表包含台灣及海外子公司。

最近三年之股利配發情形如下 (不含子公司)

單位：百萬元

年度	稅後盈餘	每股稅後盈餘 (元/股)	股利配發 (含現金及股票股利)	每股現金股利 (元/股)	每股股票股利 (元/股)	總股利配發率
2016 年	1,443	3.02	955	1.7	0.3	66%
2017 年	1,270	2.58	886	1.5	0.3	70%
2018 年	1,276	2.52	963	1.5	0.4	75%

年度	本益比	本利比	現金股利殖利率
2016 年	6.01	10.68	9.36%
2017 年	11.26	19.37	5.16%
2018 年	11.20	18.82	5.31%

註：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2018 年組織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說明 (單位：百萬元)

項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產生之直接經濟價值			
銷貨收入淨額	14,157	14,702	15,193
服務收入	3	12	47
金融投資收入	20	24	30
資產銷售收入	8	11	7
	14,188	14,749	15,277
分配之經濟價值			
營運成本	11,233	12,001	12,529
員工薪資及福利	1,263	1,271	1,292
支付出資者的款項	867	775	790
支付政府的款項	301	295	327
社區投資 (包括慈善捐贈)	5	5	6
	13,669	14,347	14,944
留存之經濟價值	519	402	333

2018 年來自政府的補助

公司	摘要	金額 (仟元)
華夏 (頭份)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30
華夏 (頭份)	經濟部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660
台氣 (林園)	經濟部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3,500
華聚 (林園)	無	0
合計		4,190

3.3 風險管理 (GRI 102-11、102-15、418-1)



面臨全球氣候、經濟、金融、油價、政治等各方面急速變化，公司營運受到衝擊與挑戰也日益複雜，因此華夏公司從日常營運中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擬訂相關管理策略與因應措施，以降低營運中斷的可能風險。為客戶、股東、員工及社區等利害關係人，持續創造經濟、環境及社會永續價值的目標而努力。

目前針對特定事項或重要風險由各執行及負責單位進行辨識、評估、篩選，並擬因應措施之相關計劃，由稽核處進行監督追蹤，以達持續改善，落實 PDCA 循環式品質管理，加強風險管理作業。

現階段各項風險之挑戰與因應說明如下：

3.3.1 風險類別與因應

考量面	風險說明	因應措施
經濟面 	原物料風險，包含價格巨幅波動、斷料或供應不足。	● 建立安全庫存量，並定期檢討決定最佳庫存規劃。 ● 善用垂直整合與積極有效管理，以提升原物料自給率，並確保長期穩定供應。 ● 透過經營協調會議掌握市場變化，做為購料策略之依據。 ● 做好產銷調度，隨時機動調整生產計畫。
	災害 / 事故造成生產及營運中斷。	● 每年定期舉行工安和消防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 廠區機器設備除定期保養外，另外每日進行 PDA 巡檢及定期紅外線熱影像檢測，將可預見風險降至最低。 ● 針對公司財產均投保財產保險及營運中斷險，以轉移天災以及人為災害的風險。 ● 針對營業所產生銷貨及進貨交易，均投保貨物運輸險，另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以降低營運或產品對於第三人之體傷或財損。
	財務風險包含利率變動、匯率變動、財產保險、背書保證等。	● 利率變動：視資金狀況搭配短中長期借款，亦會擇適當時點承作 IRS，以規避利率上升之風險。 ● 匯率變動：密切觀察外匯市場趨勢，亦透過遠期外匯合約，適時規避其風險。 ● 財產保險：依據公司營業資產規模，投保火險、營業中斷險、貨物運輸險等各項財產保險，以規避重大天然災害或非天災所造成營業資產損失之風險。 ● 背書保證：依照本公司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確實執行背書保證作業前評估及後續的追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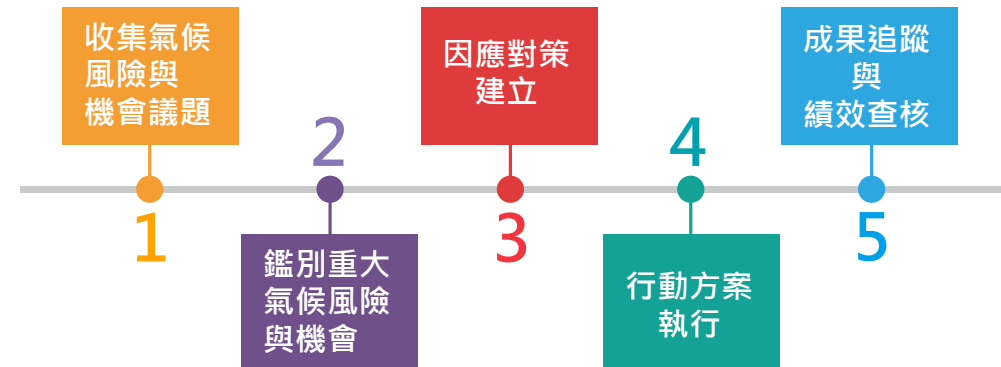
考量面	風險說明	因應措施
環境面 	因污水、有害氣體不當排放對廠區附近社區造成衝擊。	● 依當地法規建立環境管理系統，以符合當地政府機關之要求。 ● 針對生產過程中所可能產生之噪音或污染排放皆定期進行檢驗，並尋找改善對策及增設污染防治設備。 ● 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做好環境保護工作，以降低因消耗能源對社區間接造成潛在的負面衝擊。
	輸儲作業及安全維護	● 運輸用槽車需領有合格檢驗之車輛，具備完善緊急應變能力及計畫，並依循相關管制法規和管理措施之規定。 ● 承運政府列管毒化物之運輸必須加入相對應之聯防組織。 ● 運輸承攬商運輸車輛依規定定期檢查，每季需召開安全會議，以確保所委託之運輸公司可安全地將產品運至目的地。 ● 擬定「既有工業管線維運計畫」，制定相應的風險控制對策以消除或降低不可接受之危害風險，確保地下管線之使用安全。
社會面 	高階人才技術傳承	● 相關技術及管理必須訂定作業標準書。 ● 職務調動及培育代理人制度。組織結構因應市場需要做調整。例如抽調各單位相關人力成立專案和任務小組的功能性組織，解決迫切問題，直到達成目標。 ● 定期召開各類會議，如主管會議、績效會議、產銷會議、品質會議及新產品開發會議，讓不同職務人員彼此交換專業與技術情報。
	資訊安全包含公司機密與個人情資外洩、系統故障或網路犯罪等問題。	● 通過 BSI 之驗證，已連續四年正式取得 ISO 27001 之新版標準證書，以更嚴謹的方式維護集團資訊安全。 ● 個人資料保護部份：為保護個人資料之安全與使用，集團資訊處訂定了『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總則』、『系統開發及維護管理規範』、『應用系統程式上線作業管理要點』、『資料庫管理要點』等各項規範，保護及控制各項資料，透過加強防火牆管理、權限控管、測試環境與實際作業環境區隔、將含個資的資料作去識別化處理等措施，強化個資之保護及避免洩漏。



3.3.2 氣候變遷風險管理 (GRI 201-2)

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評估程序

為實踐華夏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持續管理氣候變遷的相關風險及因應策略與措施，除依循台聚集團制定的節能減碳目標外，並參考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 在 2017 年發布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所評估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流程，華夏公司評估過程如右：



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架構揭露

治理	策略	風險管理	衡量指標與目標
定期與 CSR 委員會呈報氣候風險與機會現況，並直接與董事及獨立董事報告	- 評估氣候在相關風險與機會在營運、策略的影響 - 鑑別短、中、長期氣候風險與機會內容 - 考量不同情境下，因應的策略規劃	- 整合氣候變遷風險至組織整體風險評估中 - 定義氣候變遷風險管理流程 - 建立風險影響矩陣圖	-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 - 溫室氣體減量規劃 - 進行再生能源設置規劃 - 逐步計算範疇 3 排放量
2018 年運作說明			
於 2018 年 3 月、8 月召開 CSR 委員會，由董事長、總經理與兩位獨立董事出席	華夏母公司台聚集團自 2016 年起制定每年減碳 1.5% 的績效目標	評估華夏公司氣候變遷對於營運、財務、供應鏈、政策及投資決策等衝擊影響	- 華夏公司每年度進行範疇 1、2 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 - 近年度將納入範疇 3 排放計算規劃
3.1.6 功能性委員會	5.2 節能減碳管理	3.3 風險管理	5.2.1 能源管理

氣候風險鑑別與因應對策

面向	風險類別	因應對策	行動 / 績效
法規面 	1. 碳稅徵收 2. 排放報告強制要求 3. 產品與服務強制法規 4. 消費訴訟增加	1. 蒐集國內外環保法規變動資訊，研擬因應措施 2. 積極參與政府之節能方案 3. 運用集團原料資源投入開發綠色相關產品 4. 持續發展符合歐美環保法規需求產品	1. 註冊申請之「IEM 液鹼蒸發罐更新抵換專案」獲 TAF 確證聲明書 (No.00106-2018-AP-TWN-TAF) (1) 驗證取得日期：2019 年 1 月 4 日 (2) 證書效期：2028 年 12 月 31 日
經濟面 	1. 營運中斷 (原料不足、廠區無法生產、交通運輸中斷) 2. 財產損失	1. 策略分散採購風險，積極開拓穩定的原料供應來源 2. 投保產險及營運中斷險 3. 建立安全庫存量，並定期檢討最佳庫存規劃	1. 運用垂直整合機制及積極有效管理，使上下游產銷順暢，成本合理控制 2. 推動製程安全管理以確保安全營運
環境面 	1. 水資源吃緊 2. 供電不足 3. 溫室氣體排放增加	1. 強化水資源管理及再利用、強化供水系統管理 2. 設備汰舊換新，提升運轉效率 3. 做好預知保養 4. 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工作 5. 再生能源裝置容量設置	1. 導入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持續掌控廠區與辦公室的能源使用情形 2. 2018 年 10 月與太陽能發電業者簽訂太陽能光電租賃合約，設置太陽能系統容量 938kWp，2019/4/18 開始併聯發電 3. 改用低污染燃料，以天然氣取代熱煤油鍋爐
社會面 	1. 客戶偏好及行為改變 2. 產業商譽 3. 利害關係人負面回應 4. 影響員工健康	1. 持續綠色產品之研發與市場開發 2. 研製高附加價值產品。擴充專業產品產能，並爭取高附加價值產品市場。 3. 加強工安意識教育	1. 定期舉行工安和消防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2. 與各利害關係人建立良好溝通，讓公司穩定邁向永續經營的企業

3.3.3 內部控制

為達成內部控制三大目標「公司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與「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已將內部控制五大組成要素導入日常營運。

華夏公司每年由總經理召集各單位成立「內控自評審查委員會」評估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並檢視各部處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由稽核處覆核後，出具遵循全部法令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報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

內部稽核制度

華夏公司稽核處直接隸屬於董事會，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和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與相關法規的遵循。內部稽核人員秉持超然獨立精神、以客觀公正立場執行業務，嚴守正直與保密之職業準則。

執行風險評估與擬定稽核計畫

每年於擬定年度稽核計畫前，定期將風險歸類，攸關風險發生機率和影響程度、主管機關與法令規定、公司產業特性及策略目標等，作為擬訂稽核計劃之依據。2018 年度華夏公司排定之稽核件數共 57 件，分別出具稽核報告在案、稽核建議事項均已改善完畢，內控建議事項對應風險類別摘要如下：

風險類別	稽核作業名稱	建議事項摘要
營運風險	銷售收款循環及法規遵循事項	銷售單應按作業準則規定之流程執行簽核
	生產循環及法規遵循事項	應強化生產過程中操作紀錄之完整性



3.4 法規遵循 (GRI 307-1)



台氯公司榮獲財政部
107 年度開立統一發票績優人獎

華夏公司嚴格要求員工、各級主管及董事會成員遵守法令規章，依法行事為最高的營運作業準則。在法規遵行執行面上，除密切注意對公司營運有影響之相關國內外法令變動，並對內不定期舉辦法規相關訓練課程外，對外亦積極參與主管機構所舉辦之各項法令宣導、誠信經營、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課程與講座。

環保方面

華夏公司致力於追求更安全的工作環境，並遵循政府及國際各項重要的工業安全、勞工健康及環境保護相關規範，推動 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 等管理系統，確保公司的日常營運對社區產生的衝擊降至最低；並積極透過溝通，理解員工、當地居民以及其他重要利害關係人的疑慮，進而提出改善方式。

產品服務及客戶關係方面

本公司盡力提供客戶滿意的服務，希望與客戶建立長期的合作夥伴。本公司於 2018 年無違反客戶隱私及遺失客戶資料被申訴之情事，亦無發生產品服務相關之違規事件、罰款或懲處。

勞動及人權方面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合法權利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人權原則，同時制定相關之標準書及工作政策，保障勞工之基本勞動人權。2018 年本公司無違反相關勞動法規之情事。

2018 年華夏公司環保相關裁罰項目如下：

公司別	裁罰項目	罰款 (萬元)	違反事實	改善對策
華夏公司 (頭份廠)	空氣污染 防制法	10	排放管道異味污染物採樣，檢測結果超過「固定污染源空氣 污染物」排放標準。	規劃以生物方式處理廢氣 (模廠試驗中)
台氯公司 (林園廠)		10	尾氣分解爐之 PH 紀錄值不符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登載核 定值	提高洗滌液循環量及調整氫氧化鈉加藥量
		20		更新洗滌塔，增加洗滌液緩衝槽容量，提出固定污 染源操作許可證異動申請，放大 pH 值操作範圍
		10	設備元件檢測值 2674.58ppm，超過排放標準 2000ppm	加強檢測
	水污染 防治法	1.5	砂濾槽產生之廢水導回調勻池，惟於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廢 (污) 水產生與水污染措施流向示意圖並未標示，未依許可證 登記事項運作，已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 18 條規定依法告發。	修正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並於 2018.08.07 取得 修正後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